

成都富森美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成都富森美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3年11月30日下午16:00在公司富森创意大厦B座21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11月24日以电话、微信、书面通知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现场会议的董事6人，独立董事许志通过通讯方式参与表决。会议由董事长刘兵主持，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主任委员及委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董事会选举独立董事倪得兵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和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任期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为止；选举独立董事刘宝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任期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为止。除上述情况外，公司其他董事担任董事会各委员会的主任委员和委员任职不变。

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任职情况如下：

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刘宝华先生、倪得兵先生和董事刘云华女士，其中刘宝华先生任主任委员。

提名委员会：独立董事倪得兵先生、许志先生和董事刘义先生，其中倪得兵先生任主任委员。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独立董事许志先生、刘宝华先生和董事岳清金先生，其中许志先生任主任委员。

战略委员会：董事刘兵先生、刘云华女士和独立董事倪得兵先生，其中刘兵先生任主任委员。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关于更换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2）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同时，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相关负责人向工商登记机关办理工商变更所需相关事项。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以特别决议表决通过。

《成都富森美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4）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和完善公司部分内控制度的议案》

根据最新修订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经营发展需要，对相关制度进行修订，具体修订的制度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3)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4)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5)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6)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7)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8)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9)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10)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11)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12)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证券投资及委托理财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上述制度中第 1、2、7、8、9 项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修订后的内控制度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修订和完善公司部分内控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5) 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4、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同意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0 日召开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56）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成都富森美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三十日